

2024 年度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
新区分局决算公开

目 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2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1
第四部分 附件.....	14
第五部分 附表.....	3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3
二、收入决算表.....	33
三、支出决算表.....	3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国家关于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起草环境保护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定环境保护政策、规划，参与制定与环境保护相关的经济、技术、资源配置和产业政策，组织拟定各类环境保护标准、技术规范。

2. 负责环境保护统一监督管理，参与制定环境保护党政同责工作目标任务，分解和下达环境质量目标、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和环境保护重点工作任务，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开展目标考核。负责大气、水、土壤、饮用水水源、噪声、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化学品、核与辐射安全利用等污染防治的统一监督管理和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等工作。

3. 组织落实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三同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挂牌督办、排污许可、信息公开以及行政约谈等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措施，配合税务单位征收环境税。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环境执法监测、环境应急监测与预报预警。负责环境监测工作的监督管理，统一发布环境质量信息。

4. 负责高新区环境保护行政执法监管，落实环境监管

“双随机”制度，依法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5. 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排污权交易、生态环境损害鉴定等工作，配合有关单位推进生态补偿。

6. 牵头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环境保护督察和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大战役”等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遂宁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遂宁高新区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遂编发〔2019〕98号），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新区分局成立，主要承担园区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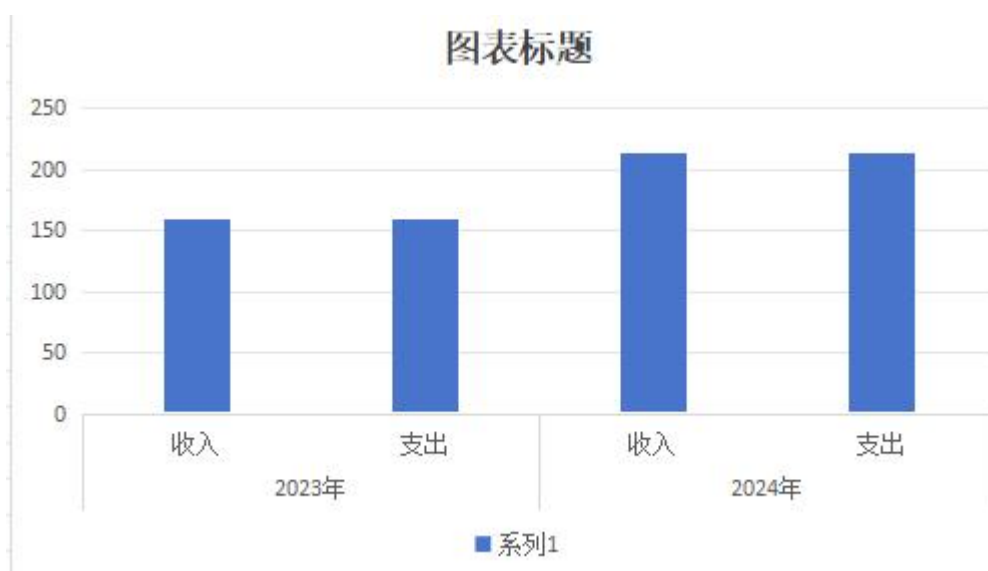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13.7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55.43 万元，增长 3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增加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13.7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3.79 万元，占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单位：万元

收入明细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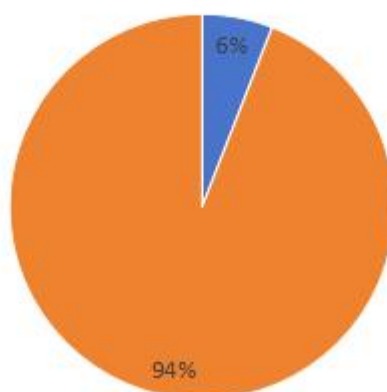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13.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8 万元，占 6%；项目支出 201.10 万元，占 94%%。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支出明细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13.7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55.43 万元，增长 35%。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增加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3.7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5.4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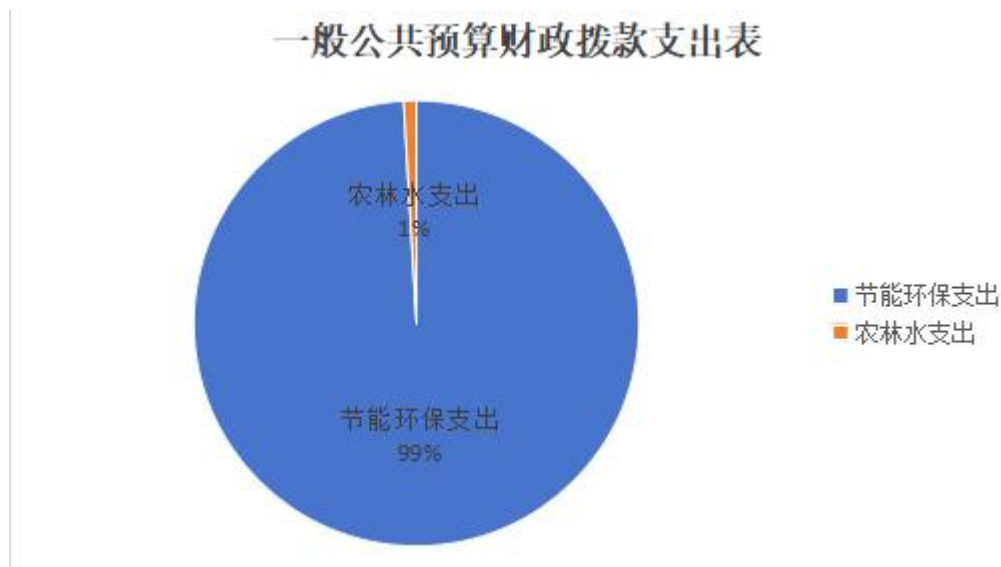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3.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 211.83 万元，占 99%；农林水支出 1.96 万元，占 1%；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13.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10.7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 支出决算为 22.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节能环保(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18.37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 支出决算为 26.5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 支出决算为 89.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节能环保(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34.7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1.96 万元, 完成预算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6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0 万元。

公用经费 12.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增加 0.15 万元，增长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5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1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接待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5 万元，主要用于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1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15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68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4.37 万元，增长 5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生态环境分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生态环境执法。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新区分局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2024 年高新区拟出让用地土壤调查项目（项目名称）等 7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7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新区分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指用于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察（项）：指反映生态环境部门对建设类规划、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评审，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理、验收等方面的支出。

1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14.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土壤（项）：反映政府在土壤污染调查、风险管控、治理与修复等方面的支出。

15.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排污费申报、征收与使用管理支出等

1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9.“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范本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遂宁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是遂宁市生态环境局派驻机构，属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生态环境分局部内设综合业务科、执法科等 2 个职能科室。

（二）机构职能

生态环境分局的主要职责是：

- 1、具体负责全区生态环境政策、基本制度、规划的制定以及组织实施、监督检查工作。
- 2、负责环境保护标准、技术规范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 3、负责环境污染事故、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置以及跨区域环境污染协调处置工作。
- 4、负责指导协调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警、处置工作。
- 5、协助市生态环境部门落实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 6、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减排目标任务落实。
- 7、负责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环境污染防治工作。
- 8、负责开展生态环境执法监督活动；负责生态环境准入、

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9、负责生态环境监测、统计和信息发布;监督组织实施执行生态环境检测制度、规范及相关标准。

10、负责统筹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有关工作。

11、负责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有关规划和计划。

12、负责全区生态环境信息监测发布;配合生态环境监督执法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4 年底，生态环境分局有干部 10 人，其中，公务员 4 人，事业人员 2 人，公司人员 2 人，劳务派遣人员 2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4 年度，生态环境分局年初预算 267.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7.3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表 2 年度预算收入安排情况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调整比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3.79	0	213.79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0	0	0
总计	213.79	0	213.79	0%

（二）支出情况。2024 年度，生态环境分局支出 213.79

万元，基本支出 12.68 万元，项目支出 201.10 万元。

表 3 年度预算支出安排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决算数	调整比例
基本支出	12.687	0	12.687	0%
项目支出	201.10	0	201.10	0%
总计	213.79	0	213.79	0%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决算报表无结转结余情况。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绩效目标的制定。2024 年度，生态环境分局绩效总体目标有四项。一是保障生态环境执法等工作正常开展；二是保障人员支出和单位正常运转；三是加强财务监督，杜绝不合理开支；四是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的事项。2024 年度，生态环境分局重点工作目标有五个方面。一是狠抓大气污染防治。二是强化水污染防治。三是强化土壤污染防治。四是强力推进环评工作。五是推动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2.目标实现。生态环境分局紧盯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总体目标，推进全面预算管理，协调和优化配置资金资源，改善资金流，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合规合法完善调整资金分配。严格按照成本控制要求，规范化、合规化，有计划的使

用资金，做到了各项资金的充分利用，达到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效益，保障了服务对象 100%的满意度。

3.预算编制准确。生态环境分局按照财政要求，结合日常工作实际，编制了 2024 年部门预算，预算编制整体完整，有较明细的经济科目。

4.支出控制。按照“专款专用、集约合理”的原则，严格控制各项事务资金的使用，坚持预算不超支的工作要求，切实做好支出控制，项目支出和基本支出相互独立，未有混用现象。

5.预算动态调整。按照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结合实际情况，按照工作程序，报请园区管委会、园区财政金融局，在总体预算不变动的情况下，对部分事项的预算实行了动态调整。

6.执行进度。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对每一笔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管理，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预算支出 213.79 万元，实际支出支出 213.79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率为 100%。

7.预算完成情况。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各项资金实施、报销等票据资料齐备。预算资金使用情况随实际事项进度进行，落实了分局各项事务的资金保障。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预算支出 213.79 万元，实际支出支出 213.79 万元。

8.违规记录方面。生态环境分局秉承合法、合规、实效、集约的资金使用原则，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及财政法律法规申

请各项资金，并按照资金使用流程管控使用，未出现违规违纪现象。

表 4 重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执行率
1	环评评审项目	22.2	22.2	100%
2	高新区拟出让用地土壤调查项目	89.3	89.3	100%
3	2022 年度空气环境目标考核激励（约束）资金	26.5	26.5	100%
4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11.28	11.28	100%
5	2022 年度水环境目标考核激励（约束）资金	10	10	100%
6	招商引资项目工作经费	3.44	3.44	100%
7	环保督察工作经费	38.38	38.38	100%

表 5 项目执行进度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情况	
		支出金额	进度
1	环评评审项目	22.2	100%
2	高新区拟出让用地土壤调查项目	89.3	100%
3	2022 年度空气环境目标考核激励（约束）资金	26.5	100%
4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11.28	100%
5	2022 年度水环境目标考核激励（约束）资金	10	100%
6	招商引资项目工作经费	3.44	100%
7	环保督察工作经费	38.38	100%

（二）绩效结果应用情况。生态环境分局年度决算纳

入园区财政集中公开，因此未单独公开绩效自评情况，生态环境分局能够按照财政金融局要求进行评价结果整改并及时反馈应用结果。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参照综合得分 90 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得分 75 分（含）—90 分，绩效评级为“良”；综合得分 60 分（含）—75 分，绩效评级为“合格”；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绩效评级为“不合格”评价体系，2022 年生态环境分局整体支出绩效评分为 90 分，绩效评级为优。

（二）存在问题

绩效目标不明确、未量化。按照要求，绩效目标不仅要包括产出、成本，还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经自查，生态环境分局 2024 年总体绩效目标未细化，主要效益衡量指标均未建立，未量化。

（三）改进建议

1.明确绩效目标、注重可量化

结合部门工作实际，在编制绩效目标时明确项目产出、成本，并编制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尽可能量化。

2.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在预算期初，结合上年度资金使用情况及预计业务水平来编制预算，并在预算实施的过程中，根据情况调整预算，

不断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精细性。

3.加强项目执行进度实时管控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加大项目资金使用力度监管，提高资金使用及时性，对事前、事中进行控制，积极开展年度中期评估，对下半年度资金做好计划，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新区分局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13.792		213.792		0.00		
年度总体目标	不断强化污染防治攻坚，切实落实秸秆禁烧、柴油货车尾气检测等重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秸秆综合利用率保持在 90%以上，城市建成区油烟净化设施有效运行率达 100%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工作开展保升河水环境治理项目，确保水质实现 100%稳定达标，土壤环境做到安全可控持续开展建设用地的土壤调查，确保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形成天蓝地绿水清的良好生态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日常工用经费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环评评审项目		主要是委托第三方开展环评审查及排污许可审查				
	高新区拟出让用地土壤调查项目		对拟出让土地委托第三方进行土壤调查				
	2022 年度空气环境目标考核激励（约束）资金		用于秸秆禁烧工作				
	劳务派遣人员经费		主要用于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务费				
	2022 年度水环境目标考核激励（约束）资金		用于水污染防治工作				
	招商引资项目工作经费		按照上级要求，单位需完成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环保督察工作经费		主要用于迎接环保督察工作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土调地块数量	≥	20	块	5
			保障人员	≥	2	个	5
			环评审查个数	≥	10	个	5
			秸秆禁烧资金保障镇街道个数	=	2	个	5
	质量指标		报告编制质量	=	100	%	5
			监测数据真实性	=	100	%	5

	效益指标		项目审查真实性	定性	优中良差	/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5
		成本指标	使用财政资金	=	213.792904	万元	5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园区经济发展	定性	优中良差	/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群众的影响	定性	优中良差	/	10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质量改善	定性	优中良差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100	%	5

附件 2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新区分局 关于高新区拟出让用地土壤调查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推动高新区规划落实，保障供地安全，特申报高新区拟出让用地土壤调查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对高新区拟出让用地本底值进行调查，群众满意率达 100%。

该项目从必要性、可行性、有效性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研究论证，编制了实施计划，进行了财政资金投入测算，申报目标合理可行。各项经费支出已通过领导决定以及相关会议局的，实际支出与项目资金申报用途相符，资金结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超标列支相关费用，做到了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时附有《关于支付项目款项的请示》《经费开支明细》等，不存在支出依据不足、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组织专人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决策情况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现场核实自评。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在年初本级财政预算专项工作经费 89.3 万元《遂宁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批复 2024 年园区部门预算的通知》（遂高管财预发【2024】2 号），主要用于土壤调查工作，全年预算总指标为 89.3 万元，资金结余 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均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表 1 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	追加预算	资金合计
89.3	0	89.3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情况

该项目资金计划按实申报，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支付依据进行审核、支付，项目计划投入预算资金 89.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89.3 万元，全年未出现资金不到位或到位不及时的情况，资金到位率 100%。

2.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高新区拟出让用地土壤调查项目预算资金 89.3 万元，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89.3 万元，已完成全年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具体开支范围包括：

高新区拟出让用地土壤调查费共计 89.3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管理和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付流程均符合相关制度规定，不存在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等问题，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主要对拟出让土地进行土壤调查，由自规分局出具正式文件要求我局对某地块开展调查，我局编组织第三方开展土壤调查工作，调查结果已书本形式反馈至自规分局，在供地时作参考。

（二）项目管理情况。各项目实施前流程主要按照财务制度服务类项目 30 万以上进行公开招标，30 万以下可进行比选，该项目中子项目均在 30 万以下均采取比选方式进行确定，同时将比选结果提交主要领导同意，进行实施。目前已按时间进度完成各项任务，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三）项目监管情况。我局在于对该项目的监管均负责人专人对项目的进度，资金使用进行严格管理，项目完成必须由相应专家签字确认项目才算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辖区锂产品集散中心等 20 余块土壤调查并将调查报告移交给企业，保障了用地安全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生态效益指标：本项目实施持续推动高新区生态环境保护污染防治工作

2.可持续效益指标：持续推动园区高质、高速、高效发展，维持高新区整体发展进程，实现维护群众企业服务工作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且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通过对企业及居民随机调查，获得良好的社会评价，企业、群众满意率均达到 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根据项目实施管理及完成情况，对照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对指标逐项进行考察、对比、计算和分析，最终得出项目综合评分为 100 分（总分为 100 分），评分结果属于“优”

（二）存在问题

资金预算计划在准确度上还有所欠缺，工作前瞻性、创新性不足。

（三）相关建议

严格编制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审批制度等，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高新区拟出让用地土壤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新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新区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上级要求，单位需完成 2024 年招商引资工作，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改善群众生活条件。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委托第三方对拟出让土地开展土壤初步报告调查，并出具调查报告。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9.30	89.30	89.3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89.30	89.30	89.30			100.00%	10	10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块调查数量	≥	20	块	20	20	20	
		质量指标	报告专家评审通过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1	10	10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	=	89.3	万元	89.3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内经济增长率	≥	10	%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90	90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新区分局 关于环评评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推动高新区项目落地，保障环境影响可控，特申报项目环评评审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对高新区辖区企业报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出具环评批复，群众满意率达 100%。

该项目从必要性、可行性、有效性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研究论证，编制了实施计划，进行了财政资金投入测算，申报目标合理可行。各项经费支出已通过领导决定以及相关会议局的，实际支出与项目资金申报用途相符，资金结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超标列支相关费用，做到了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时附有《关于支付项目款项的请示》《经费开支明细》等，不存在支出依据不足、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组织专人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决策情况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现场核实自评。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在年初本级财政预算专项工作经费 22.2 万元《遂宁

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关于批复 2024 年园区部门预算的通知》（遂高管财预发【2024】2 号），主要用于环评审查工作，全年预算总指标为 22.2 万元，资金结余 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均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情况

该项目资金计划按实申报，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支付依据进行审核、支付，项目计划投入预算资金 22.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2.2 万元，全年未出现资金不到位或到位不及时的情况，资金到位率 100%。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环评评审项目预算资金 22.2 万元，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22.2 万元，已完成全年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具体开支范围包括：

环评评审项目费共 22.2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财务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管理和执行，资金管理、费用支付流程均符合相关制度规定，不存在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等问题，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主要对企业报送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专家进行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我局根据审查意见出具环评批复。

（二）项目管理情况。各项目实施前流程主要按照财务制度服务类项目 30 万以上进行公开招标，30 万以下可进行比选，该项目中子项目均在 30 万以下均采取比选方式进行确定，同时将比选结果提交主要领导同意，进行实施。目前已按时间进度完成各项任务，按实际发生金额支付。

（三）项目监管情况。我局在于对该项目的监管均负责人专人对项目的进度，资金使用进行严格管理，项目完成必须由相应专家签字确认项目才算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辖区宽窄等 13 个项目环评审查并出具环评批复，确保企业顺利开工建设

（二）项目效益情况

1.可持续发展指标：持续推动园区高质、高速、高效发展，维持高新区整体发展进程，实现维护群众企业服务工作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2.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通过对企业及居民随机调查，获得良好的社会评价，企业、群众满意率均达到 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根据项目实施管理及完成情况，

对照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对指标逐项进行考察、对比、计算和分析，最终得出项目综合评分为 100 分（总分为 100 分），评分结果属于“优”

（二）存在问题

资金预算计划在准确度上还有所欠缺，工作前瞻性、创新性不足。

（三）相关建议

严格编制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审批制度等，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环评评审项目								
主管部门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新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生态环境局遂宁高新区分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园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查工作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 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企业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我局请第三方机构组织对报告书（表）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								
预算执行情况（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2.20	22.20	22.2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22.20	22.20	22.20			100.00%	10	10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审企业数量	≥	10	个	13	20	2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1	10	10	
		成本指标	使用资金	=	25	万元	25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发展经济加快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合计								90	90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